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

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（长江经济带

绿色发展方向）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等项目

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

渝财农〔2023〕81号

綦江区财政局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下达2023年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（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方向）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等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3〕170号）和《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（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方向）2023年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等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（渝发改投资〔2023〕795号），经研究，现将项目资金预算（项目代码：Z135060000070）下达给你区县（详见附件1），专项用于綦江区通惠河国家湿地公园湿地保护和修复项目。科目列报：功能分类科目列报“自然生态保护（21104）”，经济分类科目列报“资本性支出（基本建设）（309）”，政府分类经济科目列报“机关资本性支出（504）”。请按照要求使用资金，加强资金管理，并接受财政部重庆监管局等部门的监督。

为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，请迅速分解下达资金预算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规定，在组织预算执行中，要对照渝发改投资〔2023〕795号文件所列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和项目建设顺利实施。

附件：重庆市2023年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建设（长江经济带

绿色发展方向）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等项目中央基

建投资预算下达表

重庆市财政局

2023年8月1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